

THE YIN HANG XIN DAI ZI CHAN FENG XIAN GUAN LI

商业银行 信贷资产风险管理

主编 张天星

河南人民出版社

0.51

35
F830.51

6

2

商业银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

主 编 张天星

撰稿人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士森 王玉武 卢定月

许金超 刘占迎 张天星

黄 萍 贾晓红

河南人民出版社

C 125333

(豫)新登字 01 号

商业银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

*

主 编 张天星

责任编辑 张继承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省委机关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 印张 183 千字

1994 年 8 月第 1 版 199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7-215-03326-0/F·621

定 价 9.00 元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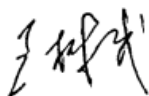
说实在的，我是不愿作序言之类文字的。因为从某种意义上讲，序言之类有代人推销的意味。若推销的是好东西，尚过得去，若是“伪劣产品”，岂不对不起消费者——读者。但天星同志请我为其主编的《商业银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一书作序时，我却答应了，主要是觉得该书选题很好。

就其选题好，一则是因为该书有新意。国务院《关于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要求政策性金融与商业性金融分离，现有专业银行逐步向国有商业银行过渡。对我国广大金融工作者来说，商业银行的内涵，商业银行如何管理，如何营运，恐怕相当一部分同志知之不多，知识更新的任务相当迫切。在此情况下，有这样一本读物，对普及商业银行知识、提高干部职工的业务水平十分有益。再则，该书抓住了制约银行业务经营的关键症结——信贷资产质量。专业银行向国有商业银行过渡，大家普遍感到步履维艰，其中突出的就是现有信贷资产质量低，业务经营难度大。鉴于此，该书通过对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阐述，为加强信贷资产管理提出措施，探索路子。尤其在目前专业银行资产结构单一，信贷资产占银行全部资产的比重很大的情况下，有效地防范信贷资产风险、提高信贷资产质量，对活化银行经营，促进专业银行向国有商业银行转化，有着重要的意义。

基于这种认识，我通读了全书。看稿之前，感到信贷资产风险管理从内容到形式都是一种全新的管理方式，对天星他们能否作好这块大文章，心里没底。看完稿后，我打消了这种顾虑。纵

观本书的特点，可概括为“四性”：一是科学性。全书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运用商业银行经营的基本原理，借鉴西方银行信贷资产管理的先进经验，从我国金融事业的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地对信贷资产风险运作机制进行了深入浅出的分析和阐述，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统一。二是系统性。本书从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基本概念、原理、方法，到信贷风险的测评、防范、消除以及考核、奖惩等，颇具风格地熔铸了一个完整的体系。三是创新性。它从定性管理与定量管理的结合上，综合运用控制论和系统工程原理以及数学方法，把“风险度”作为度量贷款质量的统一“尺子”，把制约机制、竞争机制、激励机制融会于审、贷、查之中，力图使全部信贷活动进入高层次的体制制约轨道，这些都是富有新意的。四是可操作性。本书所介绍和阐述的信贷资产风险评价方法、事实风险消除对策、预期风险防范措施以及责任目标考核体系，既符合实际，又比较具体；既讲明了道理，又有典型范例，有较强的实用价值。

由于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在我国银行尚处在探索阶段，编写人员对其认识还有一定的局限，难免在一些观点、看法上有值得商榷的地方，有待于在今后的工作实践中逐步加以完善。



1994.8.10.

目 录

第一章 引 论	(1)
第一节 商业银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概念及意义	(1)
第二节 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范围及主要内容	(5)
第三节 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及方法	(7)
第四节 信贷管理体制沿革与信贷资产管理	(11)
第二章 信贷资产风险类别及成因分析	(20)
第一节 信贷资产风险的定义	(20)
第二节 信贷资产风险的外部成因	(23)
第三节 信贷资产风险的内部成因	(28)
第三章 信贷资产风险的评价与度量	(32)
第一节 贷款风险度的测定	(32)
第二节 信贷资产风险评价监测的指标体系	(36)
第三节 企业风险贷款的测算	(41)
第四节 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原则、指标及运作	(54)
第四章 信贷资产预期风险防范	(68)
第一节 准备期防范	(70)
第二节 投放期防范	(83)

第三节	运用期防范·····	(100)
第四节	信贷资产风险管理体制制约机制·····	(107)
第五章	信贷资产事实风险的消除·····	(113)
第一节	信贷资产风险的消化·····	(113)
第二节	风险贷款的清收·····	(117)
第三节	信贷资产风险的补偿·····	(126)
第六章	《巴塞尔协议》与我国风险管理实践·····	(137)
第一节	《巴塞尔协议》的主要内容·····	(138)
第二节	《巴塞尔协议》的影响·····	(142)
第三节	《巴塞尔协议》与我国银行的风险管理实践 ·····	(147)
附件一：	《巴塞尔协议》·····	(159)
附件二：	深圳市农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实施细则》 ·····	(197)

第一章 引 论

党的十四大确定了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框架。国务院《关于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了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方向和主要内容。其中重要一点是政策性金融与商业性金融相分离，分离出政策性业务后的国家专业银行，逐步向国有商业银行转化。信贷资产风险管理、资产负债比例管理、财务管理是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主要特征和核心内容。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决定“从1994年开始对商业性银行实施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资产风险管理”。这是我国银行管理体制和信贷管理体制的重大改革。纵观西方国家商业银行的金融管理，大体经历了三大阶段：一是资产管理阶段；二是负债管理阶段；三是资产负债管理阶段。

所谓“资产”，是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它权力。资产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它资产。银行资产是指银行拥有的各种财产和债权。银行资产一般包括：库存现金、在中央银行存款、贷款、贴现、投资及房屋、设备等项目。西方商业银行证券投资已占资产的相当比重。我国的银行资产目前主要是贷款。因此，本书所论述的信贷资产风险管理主要指贷款资产风险管理。

第一节 商业银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 的概念及意义

一、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概念

西方传统银行资产管理理论是在银行资金来源比较固定、工商企业资金需求比较单一，金融市场不够发达的历史时期形成的一种理论，它包括三方面的内容：商业性贷款理论、转移理论和预期收入理论。本书所论述的信贷资产风险管理较之传统的“资产管理”，有着新的特征及其内涵，其一，它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而产生的，首先体现着市场经济的特征；其二，它按照控制论和系统工程原理设立一个制约系统，使信贷管理进入了高层次的体制制约轨道；其三，它把“风险度”作为度量贷款质量的统一“尺子”，使信贷定性管理与定量管理有机结合起来；其四，它综合运用了经济的、法律和行政的手段以及数学方法，来度量、防范、监控、消除信贷资产风险；其五，它引入制约机制、竞争机制和激励机制，并把这三种机制有机地溶汇于审、贷、查之中。因此，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既是对过去信贷管理经验的科学总结，又是信贷管理的重大突破；既符合市场经济下商业银行的要求，又尊重了客观现实情况。

关于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概念，目前尚未成熟的表述。一般地讲，它的基本含义是：根据市场经济特征，运用经济的、法律和行政的手段，以及数学的方法，对信贷资产的预期风险和事实风险进行度量、防范、监控和消除，达到信贷资产高效运用、正常归流和增殖，实现信贷资产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相统一的科学管理方法。

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意义

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是实现资源有效地配置，提高信贷资产质量，加快专业银行向国有商业银行过渡的一项基础性改革，其意义极为重要，它体现在：

(一)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

需要。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市场经济实质上是商品经济，是一种风险经济。在商品经济的惊险跳跃中，摔坏的不仅是商品，还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银行信用是与商品生产和经营紧密相连的，如果银行不采取有效的防备措施，市场风险必然通过企业最终转嫁给银行。因此，银行信贷风险是客观存在的。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加强银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尤为重要。

（二）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是信贷资金运动规律的客观要求。信贷资金的本质特征在于它的偿还性。当今西方商业银行已将信贷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视为“经营三原则”。信贷资产风险与信贷资金的盈利性有直接联系，实现盈利必然要以减少和避免贷款风险为前提。信贷风险与信贷资金的安全性也有直接的内在联系，贷款风险大，资金损失的可能性也大。因此，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对实施信贷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至关重要。

（三）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是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化的内在要求。我国金融体制改革已经明确：国家专业银行在把政策性业务分离出去之后，要逐步办成真正的国有商业银行，最终实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求平衡、自我约束、自担风险、自我发展。这就要求银行必须高度重视信贷资产的质量问题，大力推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确保信贷活动高效优化，尽可能多的取得合理利润，扩大经营成果。同时，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广大客户与国际间的经济来往日渐增多。国际结算业务亦会逐步增加。按照“巴塞尔协议”规定，世界各国金融机构，到1992年末，资本充足比率（资本/权重风险资产）要达到8%。如果达不到这个比率，这家银行的国际信誉就会受到影响，发展国际结算业务和

进行国际之间的融资就会受到一定的阻力，也必然会走掉一批老客户。推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可以减少“权重风险资产”，提高银行的资本充足比率。所以，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对于金融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对于向国有商业银行转化，尽快与国际商业银行接轨等都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四）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有利于提高信贷资金的社会效益。银行信贷资金的使用效益，包含社会效益和银行自身效益两个方面。推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就要调整信贷规模和贷款的投向、投量，而信贷存量和增量的活化与优化，可以促进产品结构、企业结构和产业结构的调整，进而提高信贷资金的社会效益，保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快速、协调发展。

（五）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是由我国信贷资产现状所决定的。尽管近年来我们在信贷资产管理方面作了大量工作，但信贷资产质量低、效益差的状况并未根本扭转，逾期、呆滞、呆帐贷款居高不下，与人民银行总行规定的贷款质量监控指标（目前暂规定，逾期贷款余额与各项贷款余额之比不得超过8%，呆滞贷款不得超过5%，呆帐贷款不得超过2%）相差太大，特别是确保信贷资产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的有效管理机制尚未真正形成，信贷资产潜在风险仍比较大。这种状况迫切需要加强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此外，国际商业银行的历史经验也告诉我们，银行经营管理，必须把信贷风险管理摆在最主要的位置。1987年制定的《巴塞尔协议》第31条指出：银行的管理层需要防备各种不同风险，对大多数银行来说最主要的是信贷风险。这里指明“信贷风险管理是银行生存发展的关键”。

因此，各专业银行在开拓经营的同时，必须牢固树立“信贷风险防范是最主要的”观念，把信贷资产质量视为银行的生命线，

把信贷资产风险管理作为银行经营管理的核心来抓，通过大力推进信贷资产风险管理，使信贷管理真正转到讲求资产质量和提高经营效益的轨道上来。

第二节 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范围及主要内容

一、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范围

信贷资产风险管理范围可以从不同角度划分。目前我国对信贷风险管理的范围一般从以下三个方面界定：

(一)从贷款种类划分，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包括银行经营的本币贷款和外币贷款。

(二)从贷款风险种类划分，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包括预期风险和事实风险。预期风险是指每一笔贷款的发放都可能存在着风险，信贷风险具有一定客观性。事实风险是指贷款发放后不能正常回归，信贷风险已成为现实。信贷资产风险管理要求把防范预期风险和消化事实风险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

(三)从贷款经营性质划分，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包括商业性贷款和政策性贷款。商业性贷款讲求的是盈利目标，而政策性贷款讲求的是政府目标。因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重点是商业性贷款，但政策性贷款也有个风险防范与消化问题。过去认为政策性贷款由财政补贴，没有风险，现在看财政补贴不了，贷款财政化很严重，这部分政策性贷款通过政策刚性转为国家风险，国家风险又转为银行风险。所以，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对政策性贷款风险不可等闲视之，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同样适用于政策性贷款。这就要求，政策性贷款在符合政策投向的前提下，也必须讲求效益，降低风险。

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

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它需要由若干个相互独立又互为联系的具体管理办法综合形成一个完整的管理体系，其特点是建立起三个机制，即制约机制、竞争机制和激励机制。一般说来，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贷款风险度管理。它是信贷资产风险管理中的一个重要内容和具体管理办法。贷款风险度管理的主要特点是：第一，给予信贷资产风险一个明确的量化概念，改变过去对影响贷款风险因素只进行定性分析的状况，通过对风险程度测算，度量现有贷款和新增贷款风险程度，为贷款管理和决策提供统一可靠的依据；第二，围绕风险量化指标，把过去的一些分散贷款管理办法进一步深化、集中，形成一个以风险度为核心的风险管理体系。过去信贷管理讲投向，以符合政策，能按期收回作为检验的标准，后来又评定企业信用等级，以此作为贷款投向的标准。但是评定信用等级不能及时反映企业经营变化的情况。所以，实行贷款风险度管理是在总结以往经验教训基础上迈出的开拓性一步。

（二）信贷资产风险预防。风险管理首先要做到“防患于未然”。这是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重点和关键。

（三）信贷资产存量风险消除。存量风险是指现有信贷资产中的非正常贷款，以及潜在风险可能导致信贷资产损失的贷款。

（四）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岗位责任制。要落实以法人代表为核心的信贷资产责任制，建立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运作体制。这个运作体制的总目标是，建立起“体制制约”的新机制，最终实行审、贷、查分离，以信贷决策为中心，把岗位制约、责任制约、程序制约有机结合起来，严格界定调查管理岗、审查核准岗、贷款决策岗、检查监测岗的职责范围和运作程序，无论贷款给谁，也

无论由谁来办理贷款，都毫无例外地纳入体制制约的轨道之中，从而确保信贷资产质量。

(五) 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评价、监测与奖惩。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评价是对信贷资产质量的评价。它通过一组相互联系、彼此制约的指标体系来综合反映信贷资产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监测是按照综合效益指标体系，对信贷资产质量进行考核，以此确定各级经营管理行信贷资产质量的优劣。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奖惩，应本着“奖优罚劣、奖勤罚懒”的原则，并与信贷资产风险管理责任制相衔接，把信贷资产质量的好坏与自身利益挂钩，以增强各级行经营管理者和每个员工的责任感，充分调动其积极性。

第三节 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及方法

一、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

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应遵循的基本指导思想，是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全面落实以业务经营为中心的经营思想，坚持开拓业务经营与防范信贷风险的有机统一，把信贷风险防范作为信贷经营管理的核心，建立起既有利于业务开拓又能防范风险的新的运行管理机制，采取更有效的手段提高信贷资产质量和经营效益。依据这一指导思想，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应坚持以下基本原则：

(一) 贷款风险预测原则。潜在的贷款风险在未转化为实际风险时，不会对借款的任何一方造成损失。因此，信贷资产风险管理要做到“防患于未然”，在发放贷款之前，首先要对借款人进行信用分析与评估，对贷款风险程度进行预测，据此确定贷款能否

发放。同时，对可能出现风险损失作出补偿的准备，凡未调查预测贷款风险程度及未作出应变对策的贷款项目，都不能发放贷款。

（二）兼顾贷款安全与收益原则。实行贷款风险管理，必须兼顾贷款的风险与收益，既不要为获取丰厚利润去盲目冒险，又不能为安全而舍弃能够得到的收益，只有在贷款项目可能产生的风险损失小于能够获取的收益时，才能决定放款。通常情况下，人们大多愿意在风险明确，且可以控制风险的条件下去获取合理的收益。

（三）定性管理与定量管理相结合原则。信贷资产风险管理要在总结以往定性分析与管理的基础上，运用数学方法对信贷资产风险度进行度量、测评，据以加强信贷资产风险管理，使定性管理与定量管理有机结合起来。

（四）预期风险防范和事实风险消除并重原则。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包括预期风险管理和事实风险管理。实施信贷资产风险管理必须首先搞好预期风险防范，把预期风险减少到最低水平；同时又要重视事实风险的消除，采取经济、法律、行政等多种手段，转移、消化事实风险，把信贷资产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五）体制制约原则。要按照市场经济法则，借鉴国际银行先进管理方法，结合农业银行的实际，落实、完善制约机制、竞争机制和激励机制，对信贷资金营运实行风险度量、体制制约和权限管理，强化信贷资产管理整体意识和岗位权责制约。

（六）权、责（险）、利相统一原则。要通过完善岗位责任制等多种有效办法，纠正目前普遍存在的贷款决策者盲目运用自己的权力，但不为由此而带来的不良后果承担风险责任的状况，明确职责，把权、责（险）、利结合起来。

二、信贷资产风险管理的方法

消除或减少贷款风险损失的方法主要有以下三种：

(一) 控制。控制分为事前、事中、事后三种控制形式。

1、事前控制是在贷款风险发生之前的控制形式。(1) 对借款人进行信用分析。即全面调查和了解借款企业和个人的资金利润率、资本金比率、流动资产比率、产品销售率、发展前景以及信用等级等。经过信用分析，确认借款人具有按期偿还借款的能力，才能发放贷款。(2) 贷款分散化。即在贷款总额一定的情况下尽量把贷款分散给更多的借款人，防止贷款风险集中在某个贷款人身上，即通常讲的“不要把鸡蛋都放在一篮子里”。(3) 贷款多样化。即贷款类别多样化和贷款行业多样化。特别是贷款行业多样化，对贷款安全收回关系极大。若贷款集中于某个国家调整或限产的行业，无疑会增加贷款的风险性。

2、事中控制是在贷款发放后为避免风险损失发生采取的控制形式。(1) 监督贷款按规定使用。因为贷款可行性和风险性分析是在贷款特定的前提下进行的，若改变了用途，原有分析就失去了意义，挪用贷款可能会冒较大的风险。所以，银行必须监督借款人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一旦贷款被挪用，必须提前收回贷款并对借款人处以罚息。(2) 根据贷款使用进度逐笔核贷。对数额大分次使用的贷款，可以一次核批、分次发放。但每次发放新贷款时，必须以前几次贷款的合理使用为前提，若贷款使用不当，必须停止发放新贷款并及时收回旧贷款。(3) 监督和帮助借款人改善经营管理，增强还款能力，为贷款的归还奠定基础。

3、事后控制是在贷款风险损失发生后的控制形式。主要是通过建立和实行风险基金制度来实现。贷款风险虽经常存在，但直接转化为实际风险损失的毕竟是部分贷款。如果这些损失如得不到及时补偿，必然削弱银行的经营能力。因此，必须实行贷款风

险基金制度，以利于及时弥补贷款风险损失。风险基金从当年实现的利润中，按信用贷款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并专户存储，保证风险基金用于补偿贷款风险损失。非风险产生因素造成的损失不能动用风险基金，应列入成本。未发生风险损失时，风险基金视同银行提留的信贷基金参加营运。

(二) 转移。即银行在放款时，把贷款风险的全部或一部分转移给借款人或第三人。把贷款风险转移给借款人，是通过借款人向银行提供合适的抵押品实现的。银行为了保证贷款的安全，要求对借款数额较大、期限较长、信用等级较低的借款人提供除贷款购置的财产以外的抵押物担保。一旦借款人在贷款到期不能归还本息时，由银行变卖抵押品作为补偿。把信用风险转移给第三人，即把贷款风险主要转移给担保人及保险公司，把贷款风险转移给担保人，是借款人在借款前向银行提供具有担保资格和担保能力的“企业法人”作还款保证，在借款人无力偿还或不愿偿还借款时，由担保人负责贷款本息清偿。由于担保贷款有借款人和担保人“双重信用”保障，增加了贷款安全程度，把风险转移给保险公司，主要是通过贷款项目参加保险来实现的。银行在发放贷款之前，必须对贷款项目进行审查，凡是确认易于遭受意外事故损失的贷款项目，都应责成借款人到保险公司投保，把贷款项目是否参与保险作为决定贷款与否的条件之一。待保险手续办妥后，银行方可凭以发放贷款，企业遭受自然灾害损失时，由保险公司负责补偿，不致于影响借款人的还款能力。

(三) 避免。银行在准备发放每笔贷款前，必须加强可行性研究，预测贷款对象或贷款项目的可行性程度。通过贷款信用分析，确认即便采取控制、转移风险的措施，贷款损失可能性仍避免不了，即应拒绝贷款，以防止风险损失发生，并建议对方取消原来